

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2年12月30日以现场方式结合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因本次会议为新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已申请豁免本次会议通知期限，会议通知于2022年12月30日以电话、口头方式送达。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董事9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康宝华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审议，形成决议如下：

1、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审议通过了《豁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通知期限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和表决，同意豁免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通知期限，不再提前五日发出会议通知，决定2022年12月3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

2、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选举康宝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和内部审计负责人的公告》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和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3、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经全体与会董事充分协商，选举产生各专门委员会新一届成员，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日止，具体人员组成如下：

(1)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康宝华（主席）、郑水园（委员）、花迪（委员）

(2)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石海峰（主席、会计专业人士）、彭安林（委员）、花迪（委员）

(3)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花迪（主席）、朱永鹤（委员）、石海峰（委员）

(4)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郑水园（主席）、马明辉（委员）、石海峰（委员）

4、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经董事长提名，同意续聘王延邦先生为公司总经理，全面负责公司生产运营、各模块经营管理等工作；

经总经理提名，同意续聘王维龙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负责财务管理等工作；

经董事长提名，同意聘任王延邦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投资者关系管理及资本运营等工作。

由于王延邦先生目前暂未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待其正式取得该证书之前，暂由其代为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待其取得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证书后，其董事会秘书的聘任将正式生效。

以上人员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和内部审计负责人的公告》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和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5、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同意聘任张婷婷女士、齐博宇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和内部审计负责人的公告》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和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6、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同意聘任靳翎女士为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负责公司内部审计工作，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和内部审计负责人的公告》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和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30 日